

二 零 零 七 年 年 報



**合 一 投 資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3)



#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
董事個人履歷	11
董事會報告	13
企業管治報告	2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0
綜合損益表	32
綜合資產負債表	33
資產負債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	35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6
財務報告附註	37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82
五年財務概要	88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鍾紹涑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  
辭任執行董事及主席)

KITCHELL Osman Bin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  
獲委任為主席)

蔡家穎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叢鋼飛\*

曾永祺\*

SWARTZ Kristi Lynn\*

\* 審核委員會成員

## 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

廖翠芳

## 主要往來銀行及代管人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 投資經理

富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馬寶道28號

華匯中心

31樓B室

## 核數師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廣場34樓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馬寶道28號

華匯中心

22樓2206室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 股份代號

913

## 公司網址

[www.unity913.com](http://www.unity913.com)

#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業績。

## 全年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的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為港幣98,995,641元（二零零六年：綜合溢利淨額港幣12,204,259元）。虧損淨額增加主要來自出售持作買賣投資及可供出售投資的已變現虧損。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的港幣8,840,660元增加至本年度的港幣11,286,635元，與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增長一致。融資成本由港幣2,056,841元增加至本年度的港幣2,492,396元。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年內本集團已確認之營業額來自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港幣837,238,944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95,055,810元），較去年增加184%。

就多元化而言，本集團目前之投資組合涵蓋各類行業及範疇，包括而不限於證券投資公司及從事基建、貿易、資訊科技、媒體、能源及物業投資等業務之公司。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134,378,62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74,181,383元）。銀行結存及現金為港幣9,732,245元（二零零六年：港幣576,359元）。

本集團的資產組合主要以股東資金撥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港幣416,800,936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12,261,266元）。權益總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公司透過供股及多項配售及發行合共2,709,773,680股新股份集得款項淨額約港幣367,000,000元。董事及合資格承配人已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及行使合共309,592,833份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58,000,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應付按金融資港幣132,142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2,202,326元）及無抵押計息短期借貸港幣25,000,000元（二零零六年：無），其中港幣20,000,000元已於結算日後清償，其餘港幣5,000,000元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到期。本集團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的負債比率為6.03%（二零零六年：5.75%）。

本集團於年結時並無重大資本承擔。考慮現有流動資產及可動用的短期或保證金貸款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財務資源應付持續經營的需求。

本公司於本年度進行資本重組，據此本公司透過註銷每股經削減股份已繳的港幣0.09元股本將股份面值由每股港幣0.10元削減至每股港幣0.01元（「經削減股份」）。每十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已發行經削減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合併股份，而有關削減面值所得進賬額已轉撥至本公司繳入盈餘賬。繳入盈餘賬的款項可由本公司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例酌情應用至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包括抵銷本公司的累計虧損。於本年度，繳入盈餘港幣11,421,407元已根據資本重組用於抵銷累計虧損。

#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投資組合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分析如下：

	市 值 港 幣	佔本集團投資組合 之百分比
可供出售投資	280,991,825	65%
持作買賣投資	150,549,641	35%
	<u>431,541,466</u>	<u>100%</u>

本集團投資組合之規模與於上一個結算日所錄得投資組合規模港幣222,201,777元比較，錄得重大增長。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12章之規定，本集團披露其十大投資並在參考所投資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業績後對其概如下：

代號	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成本 港幣	市場價值 港幣	未變現收益 ／（虧損） 港幣	股息／ 利息收入 港幣
263	保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79,316,000	3.05%	66,404,160	86,454,440	20,050,280	-
136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106,126,000	5.57%	63,859,256	71,104,420	7,245,164	-
651	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365,236,000	2.12%	6,428,154	48,941,624	42,513,470	-
412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	88,130,705	4.96%	70,545,140	32,167,707	(38,377,433)	-
273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850,000,000	5.60%	86,520,000	23,800,000	(62,720,000)	-
-	Goldman Sachs US\$ Liquid Reserve Fund	2,757,797	-	21,410,992	21,428,105	17,113	603,410
P15.SI	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	11,000,000	0.36%	21,121,548	19,601,064	(1,520,484)	-
139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	38,066,000	1.35%	17,051,959	18,842,670	1,790,711	-
279	民豐控股有限公司	404,600,000	4.97%	37,582,670	17,397,800	(20,184,870)	-
5206	經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84,715	29.96%	28,675,269	17,044,389	(11,630,880)	-

##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保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保興」）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發電、貨物貿易、提供融資、物業投資及管理經紀及證券投資。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保興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溢利為港幣44,804,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3.07仙。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975,422,000元。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馬斯葛」）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攝影、電子及多媒體產品配件的製造及銷售以及物業投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馬斯葛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溢利為港幣10,540,043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2.4仙。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279,783,474元。

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和成」）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主要從事金屬買賣、通訊產品銷售及證券投資。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和成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虧損為港幣61,789,000元，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11.62仙。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145,663,000元。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漢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物業投資、證券投資、借貸及投資控股。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漢基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虧損為港幣228,445,000元，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2.10仙。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817,486,000元。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威利」）於香港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物業投資、證券買賣、提供金融服務及投資控股。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威利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虧損為港幣197,582,000元，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17.6仙。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1,486,465,000元。

#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Goldman Sachs US\$ Liquid Reserve Fund (「GSUSFD」) 透過投資優質貨幣市場證券的多元化組合擴大即期收入以保留資本及維持資金流動性。應佔GSUSFD權益以美元計值，旨在達致穩定的每股資產淨值1美元。GSUSFD的全部或大部份投資收入淨額會宣派為股息收入。

盈科亞洲拓展有限公司(「盈科亞洲」)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於新加坡註冊成立。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基建與物業開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五日，盈科亞洲的主要業務亦包括於香港提供終身、養老及定期人壽保險及其他相關產品。該業務分部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終止。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盈科亞洲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溢利為56,863,000新加坡元，每股基本盈利為1.88新加坡仙。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負債淨值為15,247,000新加坡元。

越南控股有限公司(「越南控股」)(前稱「139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主要從事電子產品及其他商品買賣及分銷以及證券投資及買賣。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越南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虧損為港幣38,800,000元，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3.16仙。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404,633,000元。

民豐控股有限公司(「民豐」)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主要從事證券買賣、金融服務、物業投資、保險代理及經紀業務以及投資控股。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民豐權益持有人應佔日常業務的經審核綜合虧損為港幣213,033,000元，每股基本虧損為港幣14.57仙。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589,238,000元。



#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緯科技」）於台灣註冊成立並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主要從事系統解決方案及一體化以及採購計算機軟硬件。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緯科技權益持有人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為新台幣4,809,000元，每股基本盈利為新台幣0.07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公司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新台幣456,783,000元。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港幣265,520,798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63,844,749元）的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已就本集團所獲授保證金貸款抵押予證券經紀。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及本公司或然負債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5。

## 外幣管理

由於海外投資以美元（「美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及新台幣（「新台幣」）定值，因此本集團面對港元對美元、港元對新加坡元及港元對新台幣匯率波動的風險。本集團之匯兌風險不大，因此並無運用財務工具對沖上述風險。

## 前景

二零零七年，即使油價屢創新高以及自二零零七年八月起信貸緊縮嚴重拖慢投資步伐，但由於各大國際股票市場興旺，加上債券市場穩定發展，故全球經濟仍然向好。受惠於經濟增長，人民幣升值，亦吸引了更多國際資金流入香港及中國。然而，美國（「美國」）次按危機的負面影響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逐步湧現，成為金融業日後發展的隱憂。

#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自二零零七年九月起，美國聯邦儲備系統開始放寬利率政策，然而外界均認為有關舉動未能及時防止美國的全球規模經濟衰退，因而令二零零七年第四季起全球經濟加快下滑。此外，面對高速增長的經濟及刺熱的通脹，中國明顯嚴陣以待。全球經濟方面，反覆不定的油價、波動的金融市場及持續的通脹將為二零零八年市場的主要威脅。全球金融市場預期仍然低迷。

本公司相信二零零八年將會充滿挑戰，本公司會繼續致力改善資產及負債架構。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合適的投資商機以擴展及增加投資組合類別，亦會關注經濟全球化引致的金融風險，確保本公司的發展可抵禦完整經濟週期的挑戰。

本公司來年將繼續保持誠懇及謹慎的商業態度，達致理想業績，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回報。本公司亦會繼續提升企業管治、加強資本實力及為股東帶來最高的長遠可持續回報。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八名僱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員工。彼等之薪酬乃根據其表現、工作經驗及當時之市場準則釐定。本年度，已付／應付總員工成本為港幣2,365,949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733,973元），而本集團薪酬政策並無任何重大改變。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董事酬金已於財務報告附註10(a)全面披露。

##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本集團之僱員及管理層於本年度所作出之貢獻深表謝意，並衷心感謝股東對我們的持續支持。

承董事會命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KITCHELL Osman Bin**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 執行董事

**鍾紹涑先生**（「鍾先生」），現年55歲，取得美國Cornell Graduate School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科學碩士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在企業融資和銀行方面有逾二十三年經驗。鍾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主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辭任有關職務。

**KITCHELL Osman Bin先生**（「KITCHELL先生」），現年43歲，為加拿大公民，曾於香港接受預科教育及加拿大本科課程。KITCHELL先生取得加拿大Pickering College頒發之榮譽文憑。彼曾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修讀經濟學。KITCHELL先生為香港股票市場之資深投資者，擁有十二年投資經驗。彼一直為管理私人家族基金之投資者。KITCHELL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七日晉身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KITCHELL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取替鍾紹涑先生出任本公司主席。

**蔡家穎女士**（「蔡女士」），現年25歲，於香港完成高中課程，並於澳洲柏斯Perth Institute of Business and Technology進修。蔡女士擁有豐富餐飲及娛樂業務經驗。蔡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王文漢先生**（「王先生」），現年49歲，在香港接受教育並於庫務營運及資本市場擁有逾二十九年經驗。彼曾擔任一家國際銀行及一家主要運輸公司之司庫，而隨後則擔任一家美國投資銀行台灣地域之總經理及台灣一家投資基金之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自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三日出任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辭去非執行董事職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叢鋼飛先生**（「叢先生」），現年51歲，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Wharton School of Business科學學士學位。叢先生為SDM Dental Inc.（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牙齒診所之投資控股公司）其中一名創辦人兼執行董事。叢先生在中國擁有豐富投資經驗。叢先生目前亦為香港公眾上市公司駿科網絡訊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叢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曾永祺先生**（「曾先生」），現年46歲，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曾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註冊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在會計界擁有超過二十年經驗。曾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威華先生**（「陳先生」），現年32歲，持有俄羅斯經濟大學經濟碩士（資訊科技）及台北國立政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八日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免職。

**SWARTZ Kristi Lynn女士**（「SWARTZ女士」），38歲，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工商管理碩士及法律碩士學位，亦為香港、英格蘭及威爾斯律師會會員。SWARTZ女士為Swartz Solicitors的負責人。SWARTZ女士於法律事務及企業訴訟方面具豐富知識。彼現時為香港公眾上市公司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6）及福方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85）之獨立非執行董事。SWARTZ女士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提呈彼等之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 主要業務

在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

本集團分部資料載於財務報告附註5。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載於綜合損益表第32頁。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宣派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而董事會亦不建議就本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五年財務摘要

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告之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公佈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連同任何經重列或重新分類數據（如有）載列於第88頁。該摘要並不構成本經審核財務報告之一部份。

##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於本年度變動之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8。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1。

## 捐款

本集團年內之慈善捐款達港幣128,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440,000元)。

## 董事

於年內及截至本年度報告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鍾紹涑先生(主席)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及主席)
KITCHELL Osman Bin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主席)
蔡家穎女士	
王文漢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叢鋼飛先生#	
曾永祺先生#	
陳威華先生#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免職獨立非執行董事)
SWARTZ Kristi Lynn女士#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157條規定, KITCHELL Osman Bin先生及叢鋼飛先生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值告退, 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160條規定, SWARTZ Kristi Lynn女士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告退, 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集團董事履歷載於第11頁及第12頁。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0。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推行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第22頁至第2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之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10。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 (1) 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附屬公司或其他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所保存之登記冊中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2) 購股權計劃

鑒於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董事可向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公司之發展及增長有貢獻或可能有貢獻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下表披露本期間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	於 二零零七年		於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十二月 三十一日
<b>董事</b>						
鍾紹涑	二零零七年 二月十五日	0.530	-	1,100,000	(1,100,000)	-
KITCHELL Osman Bin	二零零七年 二月十五日	0.530	-	1,100,000	(1,100,000)	-
蔡家穎	二零零七年 二月十五日	0.530	-	1,100,000	(1,100,000)	-
合資格承配人合計	二零零七年 二月十五日	0.530	-	3,970,000	(3,970,000)	-
	二零零七年 五月三十一日	0.255	-	131,440,000	(131,440,000)	-
	二零零七年 十月三十一日	0.123	-	170,882,833	(170,882,833)	-
			-	<u>309,592,833</u>	<u>(309,592,833)</u>	-

截至二零零六年止年度，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失效、獲行使或屆滿。

董事以柏力克－舒爾斯模式計算購股權授出當日的公平值。相關假設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0(b)。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協定，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董事、任何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概無權亦無行使權利認購本公司的證券。

## 董事於重大合約之權益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概無於年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與本公司業務有關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當中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之權益

於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據董事所知，概無董事或其各自聯繫人視為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權益。

## 董事服務合約

有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訂立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經作出特定查詢，於結算日的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 主要股東之須予披露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設置記錄本公司股份權益及淡倉之登記冊，本公司已獲知會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所持權益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面值之百分比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410,118,799	13.10%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199,928,000	6.38%

附註：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3)透過其直接全資子公司Pearl Decade Limited視作擁有410,118,799股股份之權益。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漢基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12)透過其間接全資子公司Dollar Group Limited視作擁有199,928,000股股份之權益。

上述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 關連人士交易及重續投資管理協議

根據上市規則第21.13條，投資經理界定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本公司與富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富聯投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續訂投資管理協議（「該協議」）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一年，條款及條件不變，每月預付管理費為港幣70,000元（二零零七年：港幣70,000元）。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贖回任何普通股。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本年度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普通股份。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惟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限制。

## 退休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全體員工提供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該計劃」）。根據該計劃，僱主及僱員各自須按僱員有關收入之5%向該計劃作出供款，每月有關收入上限為港幣20,000元，而向該計劃作出之供款即時歸屬。

## 審核委員會

於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SWARTZ Kristi Lynn女士組成。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風險評估及與本公司外聘獨立核數師的關係。審核委員會就審計範圍內事項擔任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重要橋樑。本公司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審核委員會成立指引」編製及採納列明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及責任之職權範圍書。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告。

## 公眾持股

根據本公司可取得之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截至本年度報告刊發日期，公眾持股量最少為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25%，此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之規定。

## 結算日後事項

有關結算日後重大事項的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8。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在股東週年大會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獨立核數師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宣佈，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因重組而辭任本集團之核數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集團之核數師以填補空缺，而委任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與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而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由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審核。

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決議案，續聘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KITCHELL Osman Bin**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致力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規定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原則（「守則條文」）持續實施成效顯著及有效之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除下文所概述偏離守則條文第A.2.1、A.4.1及E.1.2條規定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兼任。鍾紹涑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及主席後，KITCHELL Osman Bin 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KITCHELL Osman Bin 先生具備所需領導才能，且十分熟悉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目前由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提高業務規劃和決策以及實行長期商業策略的成效。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年期獲委任及輪值退任。本公司並無固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此舉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修訂之組織章程第157條，所有非執行董事須每三年至少一次輪值退任，並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審核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主席缺席之情況下）、委員會之其他成員或（未克正式委任代表）須於股東大會上解答問題。董事委員會主席或成員概無出席及於股東大會解答任何問題。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已分別於就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所刊發通函中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發表。

本公司企業管治之現行常規將於適當時審核及更新，以符合守則條文之規定。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於各董事獲委任時向董事派發標準守則，亦會於舉行批准本公司中期及年度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前一個月向所有董事發出備忘，囑咐董事不得於宣佈業績前買賣本公司任何證券及衍生工具，而所有買賣須根據標準守則進行。

經本公司具體查詢作本公司於結算日的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準則。



## 董事會

### (1) 董事會之角色及職責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司全部業務及事務之管理及經營對股東負責。全體董事已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所有重要問題及事務表示關注、給予足夠的時間及注意。董事會之角色並不限於擬定企業戰略及制訂業務發展計劃，此外，亦包括監督及監察管理層之表現及審閱內部監控之效率，此包括財務、營運、合規及風險管理各方面。本集團之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工作由董事會執行成員處理。各執行董事均擁有足夠且寶貴之經驗，以確保其受信責任得以有效履行。在任何方面而言，董事在任何情況下概無與其他董事彼此有關。

### (2)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本年度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為鍾紹涑先生及KITCHELL Osman Bin 先生。KITCHELL Osman Bin先生在鍾紹涑先生辭任後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出任主席一職，此舉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主席負責董事會之管理及對外通信。行政總裁則負責日常運作、監察本公司之管理層表現及效率，包括但不限於執行本公司之整體策略。

### (3) 董事會之組成

截至本報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兩位執行董事KITCHELL Osman Bin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蔡家穎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SWARTZ Kristi Lynn女士組成。在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曾永祺先生具備適當之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資格。

本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資格的上市規則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董事會對彼等之獨立性作出評估，認為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彼等屬於獨立人士。

董事之背景及資格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第11頁及12頁之「董事個人履歷」。

#### (4) 會議紀錄

董事會於本年度召開12次全體董事會會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之數據如下：

##### 執行董事出席次數

鍾紹洙	12/12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辭任)
KITCHELL Osman Bin	12/12	
蔡家穎	12/12	

##### 非執行董事出席次數

王文漢	1/2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八日辭任)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次數

叢鋼飛	12/12	
曾永祺	12/12	
陳威華	10/12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遭免職)
SWARTZ Kristi Lynn	4/4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為確保遵守守則條文，董事會成員在其他情況（常規董事會會議除外）就特別事項互相溝通並尋求作出決定。此外，董事會亦會於必要時召開執行董事會會議，以處理須董事會及時作出決定之日常事務，因此有關會議一般只有執行董事出席。

## 董事之薪酬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成立，並已根據守則條文第B.1.3條採納薪酬委員會之職責範圍。截至結算日及本報告刊發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

曾永祺#	
陳威華#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遭免職）
SWARTZ Kristi Lynn#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鍾紹涑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辭任）
KITCHELL Osman Bin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之提名

提名委員會尚未成立以處理董事之提名事宜。然而，董事會將定期審核各董事及獲提名董事之履歷（如有），以確保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符合上市規則下一般規定及其他遵從問題，並確保本公司董事會能夠履行受信責任之責任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最佳利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成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不時與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溝通，包括但不限於負責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審核費用及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之辭任及解僱等事宜；與外聘核數師討論審核性質及範圍；審核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監控其內部控制系統之成效；以及批准本公司之中期及年度賬目。

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SWARTZ Kristi Lynn女士組成。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曾召開三次會議，其中兩次是審閱及討論本年度本公司之財務業績，另外一次乃為於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辭任後委任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核數師而召開。審核委員會之出席次數數據如下：

## 委員會成員出席次數

叢鋼飛	3/3
曾永祺	3/3
陳威華	3/3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七日遭免職)	
SWARTZ Kristi Lynn	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獲委任)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認為該兩份業績公佈、中期報告及年報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常規。

## 核數師薪酬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本集團核數師以填補摩斯倫·馬賽會計師事務所辭任的空缺，而委任已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七日在股東特別大會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而董事獲授權訂定其酬金。本年度的審核費用為港幣370,000元。

## 內部監控審核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以維持穩健有效的監控，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已委任專業公司對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的主要業務進行內部監控審核，而概無發現重大缺陷。經考慮專業顧問的建議，董事會繼續提升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益，該內部監控系統涵蓋包括財務、經營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所有重大監控以及進行年度審核。董事會認為現行內部監控制度已全部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 董事及核數師之賬目責任

董事及核數師之申報職責載於本年報第30頁及31頁。

編製財務報告時，董事認為本集團的財務報告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且已貫徹應用適當政策。董事旨在向股東提呈對本集團之財政狀況及前景的公平合理評估，並適當及時披露上市規則規定的有關資料。

## 與股東溝通

董事會有意透過股東週年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之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公告及通函讓股東充分了解本公司之重大業務事項。本公司已向股東提呈有關特別事項（包括有關資本重組、配售股份及供股之建議）之個別決議案，以在本年度股東大會作出考慮。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曾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及五次股東特別大會。

為符合投票表決程序之規定，本公司已就投票表決之程序及股東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第100條在各股東大會要求表決之權利知會股東。已提呈有關按大會主席或上市規則規定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之決議案。在各情況下，本公司點算所有代表票數，除投票表決規定外，各股東大會主席已向出席大會之股東清楚表明，於各決議案後在各決議案提呈之委任代表水平及贊成與反對決議案之餘數均以舉手方式表決處理。本公司之股份登記過戶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在各種情況下擔任為監票人。於本年度舉行之各股東大會，本公司已確保：

- (i) 股東在提呈決議案前要求投票之程序以舉手方式表決；及
- (ii) 進行投票表決及股東解答問題之詳細程序有需要以表決方式投票。

因此，本公司已符合以投票方式表決之規定。



**MAZARS CPA LIMITED**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34th Floor, The Lee Gardens,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ong Kong  
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廣場34樓

## 致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審核第32頁至第81頁所載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 董事編製財務報告之責任

董事須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負責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此等財務報告。此責任包括設計、實行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財務報告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確保其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並應用適當會計政策;及在不同情況下作出合理之會計估算。

## 核數師之責任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此等財務報告作出意見,並僅為向 閣下(作為整體)匯報而編製,不應用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本核數師之審核工作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進行。該等準則要求本核數師遵守操守規定,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合理保證此等財務報告是否不存在重大之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範圍包括進程序以取得與財務報告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審核憑證。選取之該等程序須視乎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財務報告之重大錯誤陳述（不論其由欺詐或錯誤引起）之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將考慮與 貴公司及 貴集團編製並真實兼公平地呈列財務資料有關之內部監控，以為不同情況設計適當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就 貴公司及 貴集團內部監控是否有效表達意見。審核範圍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之恰當性，董事所作之會計估算之合理性，並就財務報告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估。

本核數師相信，本核數師所取得之審核憑證就提出審核意見而言屬充分恰當。

##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馮兆恒**

執業證書號：P04793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 港幣	二零零六 港幣
營業額	4	<b>837,238,944</b>	295,055,810
其他收益	4	<b>2,656,153</b>	3,367,507
銷售成本		<b>(928,768,239)</b>	(266,232,745)
應收貸款減值虧損		-	(12,500,000)
持作買賣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b>40,037,652</b>	(21,601,011)
衍生金融工具未變現虧損		<b>(5,257,813)</b>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之已變現(虧損)收益		<b>(31,123,307)</b>	25,012,199
其他經營開支		<b>(11,286,635)</b>	(8,840,660)
融資成本	6	<b>(2,492,396)</b>	(2,056,841)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b>(98,995,641)</b>	12,204,259
稅項	7	-	-
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8	<b>(98,995,641)</b>	12,204,259
			(重列)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9	<b>(6.51 仙)</b>	5.39 cents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1,430,491</b>	1,986,770
可供出售投資	13	<b>280,991,825</b>	36,093,113
		<b>282,422,316</b>	38,079,883
<b>流動資產</b>			
持作買賣投資	14	<b>150,549,641</b>	186,108,664
其他應收款	15	<b>5,220,030</b>	529,529
銀行結存及現金		<b>9,732,245</b>	576,359
		<b>165,501,916</b>	187,214,552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865,483</b>	13,033,169
短期借款，無抵押	16	<b>25,000,000</b>	–
衍生金融工具	17	<b>5,257,813</b>	–
		<b>31,123,296</b>	13,033,169
<b>流動資產淨值</b>		<b>134,378,620</b>	174,181,383
<b>資產淨值</b>		<b>416,800,936</b>	212,261,266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8	<b>313,159,563</b>	112,229,116
儲備	19(a)	<b>103,641,373</b>	100,032,150
<b>權益總額</b>		<b>416,800,936</b>	212,261,266

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董事  
KITCHELL Osman Bin

董事  
蔡家穎

#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b>359,682</b>	202,089
子公司投資	12	<b>352,364,321</b>	29,796,224
可供出售投資	13	<b>25,641,500</b>	30,881,560
		<b>378,365,503</b>	60,879,873
<b>流動資產</b>			
持作買賣投資	14	<b>54,797,627</b>	163,337,389
其他應收款	15	<b>4,867,624</b>	529,529
銀行結存及現金		<b>9,570,719</b>	394,529
		<b>69,235,970</b>	164,261,447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707,340</b>	13,033,169
短期借款，無抵押	16	<b>25,000,000</b>	–
衍生金融工具	17	<b>5,257,813</b>	–
		<b>30,965,153</b>	13,033,169
<b>流動資產淨值</b>		<b>38,270,817</b>	151,228,278
<b>資產淨值</b>		<b>416,636,320</b>	212,108,151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8	<b>313,159,563</b>	112,229,116
儲備	19(b)	<b>103,476,757</b>	99,879,035
<b>權益總額</b>		<b>416,636,320</b>	212,108,151

已經由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董事  
KITCHELL Osman Bin

董事  
蔡家穎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b>經營業務</b>			
營運所用現金	23	<b>(40,692,119)</b>	(73,397,018)
已付利息		<b>(2,427,669)</b>	(2,434,923)
<b>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b>		<b>(43,119,788)</b>	(75,831,941)
<b>投資業務</b>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b>(339,678)</b>	(2,925,703)
收購可供出售投資		<b>(609,842,771)</b>	(5,058,29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b>209,673,371</b>	38,767,000
所得股息		<b>1,780,168</b>	3,058,244
所得利息		<b>695,548</b>	165,868
<b>投資業務(所用)所得現金淨額</b>		<b>(398,033,362)</b>	34,007,110
<b>融資活動</b>			
供股所得款項		<b>119,499,116</b>	–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b>254,185,778</b>	64,000,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58,388,888</b>	–
發行股份之開支		<b>(6,774,746)</b>	(1,659,870)
出售子公司所得款項		<b>10,000</b>	–
新借短期借款		<b>195,000,000</b>	60,000,000
償還短期借款		<b>(170,000,000)</b>	(80,000,00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450,309,036</b>	42,340,130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額增加</b>		<b>9,155,886</b>	515,299
<b>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576,359</b>	61,060
<b>於結算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銀行結存及現金代表)</b>		<b>9,732,245</b>	576,359

#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一月一日之權益總額	<b>212,261,266</b>	136,408,333
於權益直接確認為(開支)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b>(155,270,649)</b>	26,320,74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轉撥至損益表	<b>31,123,307</b>	(25,012,199)
	<b>(124,147,342)</b>	1,308,544
已確認收入及開支：		
本年度(虧損)溢利	<b>(98,995,641)</b>	12,204,259
配售股份	<b>254,185,778</b>	64,000,00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b>58,388,888</b>	–
根據供股發行股份	<b>119,499,116</b>	–
發行股份之開支	<b>(6,774,746)</b>	(1,659,870)
股本支付款項	<b>2,383,617</b>	–
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權益總額	<b>416,800,936</b>	212,261,266

## 1. 一般資料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年報之公司資料內披露。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在附註4詳述。

## 2. 主要會計政策

###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詞泛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之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編製。此外，此等財務報告亦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關於披露資料之適用條文。

除採納下列於本年度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該等財務報告之基準與二零零六年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摘要載於下文。

### 採用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資本披露**

修訂規定財務報告須提供有關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的額外披露資料。有關新披露載於財務報告附註27。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採用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取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0號－銀行及同類金融機構的財務報表披露，同時亦包含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前規定的所有披露要求，而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的呈列規定則維持不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要求財務報告披露用作評估本集團金融工具重要性以及有關金融工具的性質、帶給本集團的風險及本集團管理的方法等資料。有關新披露載於財務報告。

###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該詮釋闡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有關在向僱員以外的其他人士以股本支付款項的交易中，即使實體不能具體識別出收取的部份或全部貨物或服務，貨物或服務的公平值仍能可靠計算的假設。年內，本集團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非僱員人士 (「合資格承配人」) 發行股權工具。本集團已採用該詮釋，並已計算相關公平值及於財務報告入賬。

### 計量基準

編製此等財務報告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 (可供出售投資、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除外)，已如會計政策所闡釋按公平值計量。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全體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由於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故子公司財務報告的報告年度與本公司相同。

所有集團內部結餘、交易、收入及開支及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已全數對銷。子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全面合併入帳，一直合併入帳直至失去控制權之日為止。

### 子公司

子公司乃本公司有權支配財務及經營政策之公司，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

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本公司於子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列賬。有關投資之賬面值會按個別釐定減至其可收回價值。本公司將子公司之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可使用狀態及現存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於彼等產生年度內在損益表內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由彼等可供使用之日期，按彼等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扣除彼等估計殘餘值後，以直線結餘法按年率 $33\frac{1}{3}\%$ 提撥折舊，以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財務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之合約條文之其中一方時及按交易日予以確認。當本集團在未來現金流入之合約權益到期或本集團將未來現金流入之合約權益轉讓予第三者，金融資產將被終止確認。倘並僅於金融負債不復存在時，本集團不再確認該金融負債。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首次確認後劃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有關資產或負債按公平值列賬，由此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

倘金融資產(i)購入目的為於短期出售；(ii)屬於進行集中管理的已確認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於近期實際有短期獲利模式；或(iii)不屬指定及實際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則會分類為持作買賣。

倘(i)指定會消除或明顯減少因以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損益而可能產生的不一致會計處理；或(ii)根據明文訂立之風險管理策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於一組受管理且按公平值評估其表現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一部份；或(iii)有關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含需要獨立記賬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將在首次確認時指定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財務工具 (續)

####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包括其他應收款)指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並非為買賣而持有並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貸款及應收款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應收款為免息貸款及無固定還款期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其時,應收款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入賬。攤銷成本已計算在到期年內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因取消確認、減值或透過攤銷程序所產生之盈虧計入損益表。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指定為此類別或不屬於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而價值之變動在股本中獨立一項確認,直至資產出售、收回或另行處置為止,或直至資產釐定為出現減值為止,屆時,之前在股本中呈報之累計盈虧,乃轉撥至損益賬。並無活躍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價值不能可靠地量度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減累計虧損列賬。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除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外)出現減值。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為資產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訂實際利率折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兩者間之差異。倘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增幅可客觀地與於確認減值後所發生之事件相關連,則減值虧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惟減值撥回當日之資產賬面值不得超過倘無確認減值之攤銷成本。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財務工具 (續)

####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倘一項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其收購成本值（扣除任何主要付款及攤銷）與其現行公平值之差額，再扣減以往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後，會由權益轉撥至損益表。撥回可供出售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在股本中確認。在損益表中撥回可供出售債務工具之減值虧損的條件是工具之公平價值升幅，可客觀地與在損益賬中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

至於以成本列賬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金額為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有市場回報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之差額。有關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 金融負債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無抵押短期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倘折現之影響不重要時，金融負債則按成本入賬。

#### 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等價物指扣除銀行透支後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金額及無重大價值改變風險之短期高流通性投資。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收益確認

當經濟利益有可能將流向本集團，而收益及成本（如適用）可按以下基準可靠計量，則收益會予以確認。

當於交易日簽訂有關買賣合約，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將予以確認。

股息收入於確立本集團之收款權利時予以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參考尚未償還之本金以及適用之實際利率予以累計。

### 分部匯報

分部是指本集團屬下可明顯劃分，並且負責提供產品或服務（業務分部），或在特定的經濟環境中提供產品或服務（地區分部）的組成部分。每個分部所承受的風險和所獲享的回報，均與其他分部有別。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匯報方式，就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選擇首先按業務分部作出資料匯報，其次才按地區分部作出資料匯報。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分部匯報 (續)

分部的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含直接來自某一分部，以及可以合理地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例如分部資產包括存貨、交易應收款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在釐定集團內部結餘前會釐定分部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並在綜合賬目的過程中對銷集團內部交易。分部之間的定價按成本加成基準計算。

分部資本開支是指在年內購入預計可於超過一個期間使用的分部資產（有形及無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未能分配的項目主要包括計息貸款、企業和融資支出。

### 外幣換算

各集團公司財務報告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公司業務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綜合財務報告乃以港幣呈列，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之當時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此等交易及按年終匯率換算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之外匯損益於損益表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外幣換算 (續)

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公司(「海外業務」)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下列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損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
- 所有由上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及屬本集團於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份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確認為股東權益的獨立組成項目,並在出售海外業務時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 非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每個結算日檢討內部及外部資訊,以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已經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已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倘出現上述任何情況,本集團將需估計資產之可收回價值,而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乃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可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價值,則本集團就能獨立賺取現金流量之最小組別資產(即賺取現金單位)釐定可收回價值。

倘本集團估計某項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之賬面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確認為開支。

減值虧損之撥回受限於假設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釐定之資產或賺取現金單位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將即時確認為收入。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租賃

如租賃之條款為大部分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該租約會分類為財務租約。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約。

根據經營租約應付之租金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 僱員福利

#### 界定供款計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責任於產生時在損益表確認為開支，亦會因僱員在全數取得既得之利益前退出計劃而按被沒收之僱主供款而扣減。該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以獨立管理基金形式分開處理。

#### 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本集團向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及本集團持有其任何股權之實體之發展及增長有貢獻或可能有貢獻若干參與者發放以股本支付款項。股本支付款項於授出日期以公平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根據本集團就最終歸屬股份所作估計於損益表中列作開支，而股東權益下之儲備亦會在歸屬期間以直線法相應增加，並就非市場歸屬條件作調整。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稅項

目前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業績就免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調整，並按於結算日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之稅率作出計算。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法之稅基與其於財務報告之賬面值兩者不同而引致的短暫時差作出撥備。然而，倘在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遞延稅項（在交易時業務合併者除外）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則不會計算遞延稅項。

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以該期間預期之適用稅率衡量，根據與結算日已制定或實際會制定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遞延稅項資產乃根據有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扣除短暫時差、稅務虧損及稅項抵免可互相抵銷之程度予以確認。

### 關連方

在以下情況一方會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方

- (a) 一方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名或多名中介人控制、受本集團控制或共同控制；或擁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本集團權益；或對本集團共同控制；
- (b) 一方為本集團之聯繫人士；
- (c) 一方為合營企業，而本公司為合營方；
- (d) 一方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 (e) 該一方為(a)或(d)所指任何個別人士之親密家庭成員；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關連方 (續)

- (f) 一方受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實體，或直接或間接與(d)或(e)共同居住而擁有重大投票權之實體；或
- (g) 為本集團僱員利益而參與僱用後福利計劃之一方，或為本集團關連方之任何實體。

###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可供出售投資方面，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成本視為減值之客觀憑證。公平值減少是否大幅或長期須運用判斷，而判斷時會考慮市場波動情況及特定投資價格的過往數據。本集團亦考慮有關發行人／所投資公司的財務資料。

##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來變動

於授權刊發財務報告之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董事預測日後採用有關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於或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有效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本年度已確認之營業額及收益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b>營業額</b>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所得款項	<b>837,238,944</b>	295,055,810
<b>其他收益</b>		
其他收入	<b>180,437</b>	3,000
利息收入	<b>695,548</b>	306,263
股息收入－上市投資	<b>1,780,168</b>	3,058,244
	<b>2,656,153</b>	3,367,507
<b>總收益</b>	<b>839,895,097</b>	298,423,317

## 5. 分部資料

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經營虧損(二零零六年:經營溢利)之貢獻、資產及負債均來自對上市及非上市公司作出之投資,故本集團決定不呈報其他業務分部資料。

釐訂本集團地區分部時,分部收益根據市場所在地區撥歸至地區分部,資產根據資產所在地區撥歸至地區分部。

	二零零七年				
	香港 港幣	台灣 港幣	美國 港幣	其他 港幣	合計 港幣
分部收益	787,660,284	171	50,495,726	1,738,916	839,895,097
分部資產	368,870,541	17,204,265	33,978,097	27,871,329	447,924,232
資本開支	339,678	-	-	-	339,678
	<u>787,660,284</u>	<u>171</u>	<u>50,495,726</u>	<u>1,738,916</u>	<u>839,895,097</u>
	二零零六年				
	香港 港幣	台灣 港幣	美國 港幣	其他 港幣	合計 港幣
分部收益	298,423,067	250	-	-	298,423,317
分部資產	197,129,816	22,953,105	-	5,211,514	225,294,435
資本開支	2,925,703	-	-	-	2,925,703
	<u>298,423,067</u>	<u>250</u>	<u>-</u>	<u>-</u>	<u>298,423,317</u>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經扣除：		
<b>融資成本</b>		
須於五年內完全償付的其他借款	<b>2,492,396</b>	2,056,841
<b>員工成本</b>		
僱員福利開支，董事酬金除外	<b>545,204</b>	620,632
固定供款計劃供款	<b>18,720</b>	24,935
	<b>563,924</b>	645,567
<b>其他項目</b>		
核數師酬金		
— 去年低估	<b>30,000</b>	8,000
— 本年	<b>370,000</b>	320,000
折舊	<b>895,957</b>	568,240
匯兌虧損	<b>131,615</b>	316,520
收購被投資公司股權已付按金的減值虧損	—	1,500,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426,256
就下列兩項之經營租約：		
— 土地及樓宇	<b>309,600</b>	171,995
— 租賃機器	<b>58,744</b>	48,569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之款項	<b>2,383,617</b>	—

##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於年內均錄得虧損，故並無在財務報告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度錄得虧損或二零零六年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均由過往年度轉撥之未解除稅項虧損抵銷，故二零零六年並未作出撥備。

### 稅項開支對賬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除稅前（虧損）溢利	<b>(98,995,641)</b>	12,204,259
按適用稅率17.5%（二零零六年：17.5%） 計算之所得稅	<b>(17,324,238)</b>	2,135,746
稅項豁免收益	<b>(1,351,940)</b>	(535,243)
不可扣減開支	<b>1,930,492</b>	4,146,633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	(5,734,394)
未確認稅務虧損	<b>16,733,573</b>	-
未確認短暫差異	<b>12,113</b>	(12,742)
	<b>-</b>	<b>-</b>

## 8.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於本公司財務報告處理之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為港幣137,726,609元（二零零六年：溢利港幣12,204,332元）。

## 9.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二零零六年：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二零零六年：溢利）港幣98,995,641元（二零零六年：溢利港幣12,204,259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521,380,506股（二零零六年重列：226,603,782股）計算。

## 9. 每股(虧損)盈利(續)

二零零六年每股基本盈利之比較數字已作調整，以反映年內股份合併及供股的影響。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已於年內悉數行使)的兌換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二零零七年之每股攤薄虧損。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二零零六年之每股攤薄盈利。

##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 (a) 董事酬金

本集團之董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七年				合計 港幣
	董事袍金 港幣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退休計劃 供款	股本支付 款項	
		港幣	港幣	港幣	
<b>執行董事</b>					
Kitchell Osman Bin	-	545,000	11,625	35,090	591,715
鍾紹涑	-	564,000	12,000	35,090	611,090
蔡家穎	-	378,000	11,400	35,090	424,490
<b>非執行董事</b>					
王文漢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叢鋼飛	60,000	-	-	-	60,000
陳威華	110,000	-	-	-	110,000
曾永祺	90,000	-	-	-	90,000
Swartz Kristi Lynn	20,000	-	-	-	20,000
	<u>280,000</u>	<u>1,487,000</u>	<u>35,025</u>	<u>105,270</u>	<u>1,907,295</u>

##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續)

### (a) 董事酬金 (續)

	二零零六年				合計 港幣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退休計劃 供款	股本支付 款項	
	港幣	港幣	港幣	港幣	
<b>執行董事</b>					
柯淑儀	-	26,000	1,000	-	27,000
Kitchell Osman Bin	-	400,200	9,410	-	409,610
鍾紹涑	-	291,867	7,000	-	298,867
蔡家穎	-	76,774	2,755	-	79,529
王文漢	-	88,000	4,400	-	92,400
彭宣衛	-	-	-	-	-
<b>非執行董事</b>					
王文漢	-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林炳昌	60,000	-	-	-	60,000
陳威華	61,000	-	-	-	61,000
叢鋼飛	-	-	-	-	-
曾永祺	60,000	-	-	-	60,000
	<u>181,000</u>	<u>882,841</u>	<u>24,565</u>	<u>-</u>	<u>1,088,406</u>

附註：所有執行董事均為主要管理人員，亦為本公司關連方。

##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續)

### (b) 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四名(二零零六年：兩名)為董事，其薪酬於附註10(a)披露。就其他一名(二零零六年：三名)人士之薪酬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薪金及其他薪酬	<b>390,000</b>	512,951
退休計劃供款	<b>12,000</b>	19,470
	<b>402,000</b>	532,421

彼等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僱員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港幣零元至港幣1,000,000元	<b>1</b>	<b>3</b>

### (c) 授予本公司董事之購股權

根據二零零三年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向董事會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參與者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授出購股權。於年內，已向董事授予3,300,000份購股權，有關詳情於附註20(a)正式披露。於二零零六年，並無根據該計劃向董事發行任何購股權。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賃				合計 港幣
	物業裝修 港幣	辦公室設備 港幣	傢俬裝置 港幣	汽車 港幣	
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賬面值之對賬					
年初	32,332	23,231	-	-	55,563
添置	533,200	87,424	163,462	2,141,617	2,925,703
出售	(426,256)	-	-	-	(426,256)
折舊	(139,276)	(37,305)	(34,723)	(356,936)	(568,240)
於結算日	<u>-</u>	<u>73,350</u>	<u>128,739</u>	<u>1,784,681</u>	<u>1,986,770</u>
截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賬面值之對賬					
年初	-	73,350	128,739	1,784,681	1,986,770
添置	250,720	46,778	42,180	-	339,678
折舊	(73,701)	(39,836)	(68,548)	(713,872)	(895,957)
於結算日	<u>177,019</u>	<u>80,292</u>	<u>102,371</u>	<u>1,070,809</u>	<u>1,430,491</u>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	267,149	282,698	2,141,617	2,691,464
累計折舊	-	(193,799)	(153,959)	(356,936)	(704,694)
	<u>-</u>	<u>73,350</u>	<u>128,739</u>	<u>1,784,681</u>	<u>1,986,770</u>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0,720	313,927	324,878	2,141,617	3,031,142
累計折舊	(73,701)	(233,635)	(222,507)	(1,070,808)	(1,600,651)
	<u>177,019</u>	<u>80,292</u>	<u>102,371</u>	<u>1,070,809</u>	<u>1,430,491</u>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公司	租賃			合計 港幣
	物業裝修 港幣	辦公室設備 港幣	傢俬裝置 港幣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賬面值之對賬				
年初	32,332	23,231	-	55,563
添置	533,200	87,424	163,462	784,086
出售	(426,256)	-	-	(426,256)
折舊	(139,276)	(37,305)	(34,723)	(211,304)
於結算日	-	73,350	128,739	202,089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賬面值之對賬				
年初	-	73,350	128,739	202,089
添置	250,720	46,778	42,180	339,678
折舊	(73,701)	(39,836)	(68,548)	(182,085)
於結算日	<b>177,019</b>	<b>80,292</b>	<b>102,371</b>	<b>359,682</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	267,149	282,698	549,847
累計折舊	-	(193,799)	(153,959)	(347,758)
	-	73,350	128,739	202,08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50,720	313,927	324,878	889,525
累計折舊	(73,701)	(233,635)	(222,507)	(529,843)
	<b>177,019</b>	<b>80,292</b>	<b>102,371</b>	<b>359,682</b>

## 12. 子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於一月一日	<b>25</b>	79
添置	<b>17</b>	24
出售	<b>(1)</b>	-
撇銷	-	(78)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1</b>	25
	<hr/>	<hr/>
應收子公司款項	<b>421,509,113</b>	85,685,464
呆賬撥備	<b>(69,144,833)</b>	(55,889,265)
	<hr/>	<hr/>
	<b>352,364,280</b>	29,796,199
	<hr/>	<hr/>
合計	<b>352,364,321</b>	29,796,224
	<hr/>	<hr/>

應收子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指定還款期。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子公司投資 (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本公司持有之子公司詳情如下：

子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公司 持有已發行 股本面值之比例	
				直接	間接
裕泉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Anchor Tal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Gedaulia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暫無營業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Great Panorama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Gufalore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Pacific Kingdom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威運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100%	-
勝途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投資控股	1股每股面值港幣 1元之普通股	100%	-
Visionary Limited	開曼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暫無營業	1股每股面值 1美元之普通股	-	100%

## 13. 可供出售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股本投資				
在香港上市	<b>275,764,113</b>	30,881,560	<b>25,641,500</b>	30,881,560
在海外上市	<b>5,227,712</b>	5,211,514	-	-
	<b>280,991,825</b>	36,093,074	<b>25,641,500</b>	30,881,560
在香港非上市	<b>23,000,000</b>	23,000,039	-	-
減值虧損	<b>(23,000,000)</b>	(23,000,000)	-	-
	-	39	-	-
合計	<b>280,991,825</b>	36,093,113	<b>25,641,500</b>	30,881,56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下列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權賬面值超逾本集團總資產之10%。

名稱	註冊		已發行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馬斯葛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	製造及銷售照相、電器 及多媒體產品配件及持有物業	每股面值 港幣0.1元 之普通股	5.57%
保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發電、買賣貨品、提供金融、 物業投資及管理及經紀服務 及證券投資	每股面值 港幣0.1元 之普通股	3.05%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持作買賣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股本投資				
— 在香港上市	<b>81,221,325</b>	133,362,389	<b>2,513,700</b>	133,362,389
— 在海外上市	<b>69,328,316</b>	41,746,275	<b>52,283,927</b>	18,975,000
	<b>150,549,641</b>	175,108,664	<b>54,797,627</b>	152,337,389
債務投資，非上市	-	11,000,000	-	11,000,000
	<b>150,549,641</b>	186,108,664	<b>54,797,627</b>	163,337,38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香港上市公司之股權賬面值超逾本集團總資產之10%：

名稱	註冊	主要業務	已發行	
	成立地點		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和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	金屬買賣、銷售通訊產品 及證券投資	每股面值 港幣0.001元 之普通股	2.12%

## 14. 持作買賣投資 (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台灣公司之股權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0%：

名稱	註冊		已發行	
	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股本詳情	所持權益
經緯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經緯科技」)	台灣	系統解決方案及整合 採購電腦軟件及硬件	每股面值10新台幣 之普通股	29.96% (附註)

附註：

- (i) 由於本集團對經緯科技之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並無重大影響力，故經緯科技不被視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ii) 經緯科技一名董事擁有購買若干該等投資之選擇權，惟須受若干條件所限。然而，購股權並無於五日的行使期間行使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失效。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按金及預付款	<b>530,426</b>	529,529	<b>529,837</b>	529,529
其他應收款	<b>4,689,604</b>	-	<b>4,337,787</b>	-
	<b>5,220,030</b>	529,529	<b>4,867,624</b>	529,529

## 16. 短期借款，無抵押

短期借款指第三方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優惠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 1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遠期合約：				
上市股本投資	<b>5,173,359</b>	-	<b>5,173,359</b>	-
外幣	<b>84,454</b>	-	<b>84,454</b>	-
	<b>5,257,813</b>	-	<b>5,257,813</b>	-

附註：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參考證券經紀提供的結算日公開市場價值計算。



## 18. 股本

	附註	每股 港幣0.1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 港幣0.01元之 普通股數目	面值 港幣
<b>法定：</b>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000,000,000	-	500,000,000
藉增設15,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0.1元 股份增加	(vi)	15,000,000,000	-	1,500,000,000
<b>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20,000,000,000</b>	<b>-</b>	<b>2,000,000,000</b>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發行股份		727,291,163 395,000,000	- -	72,729,116 39,500,000
於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1,122,291,163	-	112,229,116
資本削減	(i)(a)	(1,122,291,163)	1,122,291,163	(101,006,204)
股份整合	(i)(b)	112,229,116	(1,122,291,163)	-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ii),(v)及(ix)	309,592,833	-	30,959,283
供股	(iii)	1,194,991,160	-	119,499,116
配售股份	(iv),(vii),(viii)及(x)	1,514,782,520	-	151,478,252
<b>於結算日</b>		<b>3,131,595,629</b>	<b>-</b>	<b>313,159,563</b>

## 18. 股本 (續)

附註：

- (i)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股本重組（包括削減股本、調整已發行股份面值及股份合併）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批准。股本重組已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九日獲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下午四時正後生效（「生效日期」），其影響如下：
- (a) 透過註銷每股相等金額的已繳股本，將已發行股份之已繳金額及面值減少每股港幣0.09元，從而令每股面值自港幣0.1元減至港幣0.01元。根據於生效日期已發行股份之數目計算，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港幣112,229,116元（分為1,122,291,163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減少港幣101,006,204元至港幣11,222,912元（分為1,122,291,163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拆細股份」）；
- (b) 每十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已發行拆細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港幣0.1元的合併股份。因此，本公司經調整股本為港幣11,222,912元（分為112,229,116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及
- (c) 附註(i)(a)所述削減股本產生的進賬港幣101,006,204元計入本公司繳入盈餘賬。本公司董事可酌情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適用法律（包括撇銷本公司累計虧損）將繳入盈餘賬之金額撥入本公司可分派儲備。年內，繳入盈餘港幣11,421,407元根據資本重組用作抵銷累計虧損。
- (ii) 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及合資格承配人授出合共7,270,000份購股權，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的行使價為港幣0.53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獲悉數行使。
- (iii)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決議案，按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每持有一股可獲得十股供股股份的基準發行合共1,194,991,16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供股股份予合資格股東。供股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發行。
- (iv)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每股港幣0.269元向多名獨立投資者配售262,898,055股普通股。配售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完成。

## 18. 股本 (續)

- (v)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承配人授出131,440,000份購股權，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的行使價為港幣0.255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獲悉數行使。
- (vi)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一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增加額外1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未發行普通股，由港幣500,000,000元（分為5,000,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港幣2,000,000,000元（分為20,000,000,000股普通股）。
- (vii)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中南証券有限公司訂立配售協議，本公司向獨立投資者按售價每股港幣0.2元發行341,765,666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配售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
- (viii)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與羅琪茵女士訂立認購協議，按每股港幣0.192元的價格認購500,000,000股普通股。增補協議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簽訂，以將認購價由每股港幣0.192元修訂為每股港幣0.14元。認購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並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七日完成。
- (ix)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合資格承配人授出170,882,833份購股權，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的行使價為港幣0.123元。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獲悉數行使。
- (x)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Pearl Decade Limited訂立認購協議，認購410,118,799股每股面值港幣0.11元的普通股。認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完成。

於本年度內所有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儲備

### (a)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合計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	購股權 儲備 港幣	繳入盈餘 港幣	累計虧損 港幣	
年初	112,631,753	14,941,732	-	-	(27,541,335)	100,032,150
根據資本重組產生繳入盈餘	-	-	-	101,006,204	-	101,006,204
根據資本重組繳入盈餘	-	-	-	-	-	-
與累計虧損抵銷	-	-	-	(11,421,407)	11,421,407	-
股本支付款項	-	-	2,383,617	-	-	2,383,617
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	27,429,605	-	-	-	-	27,429,605
行使購股權時轉撥至股份溢價	2,383,617	-	(2,383,617)	-	-	-
發行股份	102,707,526	-	-	-	-	102,707,526
發行股份開支	(6,774,746)	-	-	-	-	(6,774,74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改變	-	(155,270,649)	-	-	-	(155,270,649)
出售可供出售	-	-	-	-	-	-
投資時轉撥至盈虧	-	31,123,307	-	-	-	31,123,307
本年度虧損	-	-	-	-	(98,995,641)	(98,995,641)
於結算日	<b>238,377,755</b>	<b>(109,205,610)</b>	<b>-</b>	<b>89,584,797</b>	<b>(115,115,569)</b>	<b>103,641,373</b>

## 19. 儲備 (續)

### (a) 本集團 (續)

	二零零六年					合計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	購股權		累計虧損 港幣	
			儲備 港幣	繳入盈餘 港幣		
年初	89,791,623	13,633,188	-	-	(39,745,594)	63,679,217
發行股份	24,500,000	-	-	-	-	24,500,000
發行股份開支	(1,659,870)	-	-	-	-	(1,659,87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改變	-	26,320,743	-	-	-	26,320,74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 時轉撥至盈虧	-	(25,012,199)	-	-	-	(25,012,199)
本年度溢利	-	-	-	-	12,204,259	12,204,259
於結算日	<u>112,631,753</u>	<u>14,941,732</u>	<u>-</u>	<u>-</u>	<u>(27,541,335)</u>	<u>100,032,150</u>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儲備 (續)

### (b) 本公司

	二零零七年					合計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	購股權		累計虧損 港幣	
			儲備 港幣	繳入盈餘 港幣		
年初	112,631,753	14,788,518	-	-	(27,541,236)	99,879,035
根據資本重組產生繳入盈餘	-	-	-	101,006,204	-	101,006,204
根據資本重組繳入盈餘 與累計虧損抵銷	-	-	-	(11,421,407)	11,421,407	-
股本支付款項	-	-	2,383,617	-	-	2,383,617
根據購股權發行股份	27,429,605	-	-	-	-	27,429,605
行使購股權時轉撥至股份溢價 發行股份	2,383,617	-	(2,383,617)	-	-	-
發行股份	102,707,526	-	-	-	-	102,707,526
發行股份開支	(6,774,746)	-	-	-	-	(6,774,746)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改變 出售可供出售 投資時轉撥至盈虧	-	(22,423,479)	-	-	-	(22,423,479)
出售可供出售 投資時轉撥至盈虧	-	(63,004,396)	-	-	-	(63,004,396)
本年度虧損	-	-	-	-	(137,726,609)	(137,726,609)
於結算日	<b>238,377,755</b>	<b>(70,639,357)</b>	<b>-</b>	<b>89,584,797</b>	<b>(153,846,438)</b>	<b>103,476,757</b>

## 19. 儲備 (續)

### (b) 本公司 (續)

	二零零六年					合計 港幣
	股份溢價 港幣	投資 重估儲備 港幣	購股權		累計虧損 港幣	
			儲備 港幣	繳入盈餘 港幣		
年初	89,791,623	13,633,188	-	-	(39,745,568)	63,679,243
發行股份	24,500,000	-	-	-	-	24,500,000
發行股份開支	(1,659,870)	-	-	-	-	(1,659,870)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改變	-	26,167,529	-	-	-	26,167,52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						
轉撥至盈虧	-	(25,012,199)	-	-	-	(25,012,199)
本年度溢利	-	-	-	-	12,204,332	12,204,332
於結算日	<u>112,631,753</u>	<u>14,788,518</u>	<u>-</u>	<u>-</u>	<u>(27,541,236)</u>	<u>99,879,035</u>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購股權儲備及繳入盈餘可供分派予股東，須經過償付能力測試。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為港幣103,476,757元（二零零六年：港幣85,090,517元）。

## 20. 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三年本公司股東批准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本公司董事可向董事會認為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之參與者及本集團持有任何股權之任何實體授出購股權。

### (a)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購股權計劃之變動

參與者 類別名稱	授出日期	於		於		行使價 港幣	授出 當日股價 (附註i) 港幣	當日 行使股價 (附註ii)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年內授出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年內行使			
董事合計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	-	3,300,000	(3,300,000)	-	0.530	0.510	0.500
其餘合計	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日	-	3,970,000	(3,970,000)	-	0.530	0.510	0.500
	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	131,440,000	(131,440,000)	-	0.255	0.233	0.275
	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	-	170,882,833	(170,882,833)	-	0.123	0.124	0.113
		-	309,592,833	(309,592,833)	-			

附註：

- (i) 授出當日股價指股份於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一個交易日在聯交所的收市價。
- (ii) 行使當日股價指股份於行使購股權當日前一日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 20. 購股權計劃 (續)

### (b) 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

獲得服務以換取購股權之公平值按授予認股權之公平值計量。所授購股權之估計公平值按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量。輸入該模式的資料如下：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i>購股權公平值及假設</i>		
計算日的公平值 平均股價	港幣 <b>0.123元</b> 至港幣 <b>0.526元</b>	—
行使價	港幣 <b>0.123元</b> 至港幣 <b>0.53元</b>	—
預期波幅	<b>81.03%至127.49%</b>	—
預期購股權年期	一至二十日	—
無風險利率	<b>0.05%至2.5%</b>	—

預計波幅是根據過往本公司股價之波幅釐定。主觀輸入假設之變動可能重大影響公平值估計。

## 21.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證券經紀商授予本集團之保證金信貸服務已由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作擔保。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該等額度總額港幣131,142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2,202,326元）而已抵押予證券經紀商之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之賬面總值為港幣265,520,798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63,844,749元）。

## 2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乃根據負債法以17.5%（二零零六年：17.5%）之主要稅率，就暫時差額全部計算。

因以下各項而產生之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可扣除暫時差額	158,126	88,907
稅務虧損	<u>118,242,451</u>	<u>22,622,037</u>
於結算日	<u>118,400,577</u>	<u>22,710,944</u>

根據現行稅務規例，稅務虧損及可扣除暫時差額並未屆滿。由於未來應課稅溢利不大可能將可供本集團從中動用其利益，故此等項目遞延稅項資產未予以確認。

## 23. 營運所用現金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除稅前(虧損)溢利	<b>(98,995,641)</b>	12,204,259
折舊	<b>895,957</b>	568,2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426,256
未變現持作買賣投資之(收益)虧損	<b>(40,037,652)</b>	21,601,011
未變現衍生金融工具之虧損	<b>5,257,813</b>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虧損(收益)	<b>31,123,307</b>	(25,012,199)
已付收購被投資公司股權按金減值虧損	-	1,500,000
股本支付款項	<b>2,383,617</b>	-
利息收入	<b>(695,548)</b>	(306,263)
利息開支	<b>2,492,396</b>	2,056,841
股息收入	<b>(1,780,168)</b>	(3,058,244)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b>(9,961)</b>	-
應收貸款公平值變動	-	12,500,000
營運資金之改變：		
持作買賣投資	<b>75,596,675</b>	(93,553,963)
其他應收款	<b>(4,690,501)</b>	2,392,701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12,232,413)</b>	(4,715,657)
<b>營運所用現金</b>	<b><u>(40,692,119)</u></b>	<b><u>(73,397,018)</u></b>

## 24. 經營租約承擔

於結算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而於未來繳付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一年內	<b>260,832</b>	351,756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b>89,610</b>	396,966
	<b><u>350,442</u></b>	<b><u>748,722</u></b>

# 財務報告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擁有並無於財務報告撥備的或然負債，該等或然負債與其中一家子公司於經紀開設的證券買賣戶口的企業擔保有關。於結算日，該子公司於經紀開設的證券買賣戶口結餘為零。

## 26. 有關連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告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其他有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詳情如下：

與本集團之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本公司之投資經理 (二零零六年： 擁有共同董事) (附註i)	已付投資管理費 (附註ii)	<b>840,000</b>	600,000

附註：

- (i) 彭宣衛博士任職富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富聯投資」)之董事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為止，並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二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富聯投資已獲聘向本集團提供投資管理服務。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除有權預先收取每月應付之管理費，每月收費固定為港幣70,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50,000元)外，與富聯投資之協議按相同條款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續訂並涵蓋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本投資、其他應收款、衍生金融負債及短期借款。該等財務工具詳情於各自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之風險及本集團所應用以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載列如下。管理層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合適措施。

### 金融風險因素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變動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的無抵押短期借款及使用證券經紀提供的保證金信貸。

於本報告日期，倘利率超過／低於200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虧損淨額將增加／減少約港幣10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1,000元）。

#### 外幣風險

由於大部份海外投資以美元（「美元」）、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及新台幣（「新台幣」）計值，使本集團面對港幣兌美元、港幣對新加坡元及港幣對新台幣匯率變動的風險。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上述貨幣兌港幣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年內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約港幣2,077,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2,087,000元），主要為以不同貨幣計值的海外投資之匯兌收益／虧損。

敏感度分析乃假設於結算日匯率已變動且該匯率適用於當日本集團全部財務工具的貨幣風險，且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而作出。就此而言，假設港幣與美元的聯繫匯率不會受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變動的重大影響。該分析基準與二零零六年之基準相同。

## 2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金融風險因素 (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目標為透過短期借款及使用證券經紀提供的保證金信貸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的平衡。本集團將不時檢討財務需要以決定取得各種借款及進行集資活動的時機。於結算日，按合約未貼現款項劃分的本集團金融負債到期日概述如下：

	二零零七年			總計 港幣
	活期 港幣	少於3個月 港幣	4至12個月 港幣	
無抵押短期借款	-	25,000,000	-	25,000,000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865,483	-	-	865,483
金融衍生工具：				
上市股本投資遠期合約	-	16,929,725	30,526,541	47,456,266
外幣遠期合約				
— 現金流出	-	66,594	35,858	102,452
— 現金流入	-	(67,819)	(36,518)	(104,337)
	<u>865,483</u>	<u>41,928,500</u>	<u>30,525,881</u>	<u>73,319,864</u>
	二零零六年			總計 港幣
	活期 港幣	少於3個月 港幣	4至12個月 港幣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款項	13,033,169	-	-	13,033,169
	<u>13,033,169</u>	<u>-</u>	<u>-</u>	<u>13,033,169</u>

## 2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金融風險因素 (續)

#### 價格風險

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於各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因此，本集團須承擔股本證券價格風險 (二零零六年：股本及債務證券)。管理層藉著於香港及海外維持具有不同風險之投資組合處理此類風險。敏感度分析乃根據股本價格風險作出。於本報告日期，倘買賣證券的公平值增減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虧損淨額將減少／增加約港幣7,527,000元 (二零零六年：港幣8,755,000元)。

倘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增減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權益將增減約港幣14,050,000元 (二零零六年：港幣1,805,000元)。本集團股本價格敏感度與去年大致相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他應收款，主要為證券經紀保管的現金結餘。本集團的政策為僅與公認可靠的經紀進行交易。本集團須承擔的經紀信貸風險甚微，此乃由於彼等為主要知名經紀且評定為低信貸風險。本集團與過往並無因經紀違約而蒙受重大虧損，而管理層預期日後亦不會有重大虧損。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公司可持續經營並提供回報予股東。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包括向股東支付股息、退還股東資本或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更。

## 2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續)

### 資本管理 (續)

本集團按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 (即債務淨額除以經調整資本) 監控資本。本集團政策為將該比率維持在10%或以下。於結算日的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載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無抵押短期借款	<b>25,000,000</b>	–
其他應付款	<b>132,142</b>	12,202,326
減：經紀保管的現金結餘	<b>(4,337,787)</b>	–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b>(9,732,245)</b>	(576,359)
債務淨額	<b>11,062,110</b>	11,625,967
股本總額	<b>416,800,936</b>	212,261,266
減：未變現儲備淨額	<b>109,205,610</b>	(14,941,732)
經調整資本	<b>526,006,546</b>	197,319,534
債務對經調整資本比率	<b>2%</b>	6%

### 公平值

董事認為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因此並無披露該等項目的公平值。

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乃按相關聯交所報市場買入價估計。

於賬面值須予以減值後，計入可供出售投資之若干非上市證券按公平值列賬。



## 28. 結算日後事項

### (i) 資本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批准有關資本重組之決議案，其中包括削減股本、調整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及股份合併。資本重組待（其中包括）開曼群島大法院批准資本重組及本公司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註冊後方可作實：

- (a) 透過削減股本方式註銷等額之每股繳足已發行股本而削減每股港幣0.09元，使所有已發行股份之面值將由港幣0.10元削減至港幣0.01元（「削減股份」）；
- (b) 將削減股本產生的進賬用作抵銷本公司累計虧損（如有）及撥入本公司可分派資本削減儲備賬的全部數額或結餘（視情況而定）；及
- (c) 每十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削減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港幣0.1元之合併股份（「調整股份」）。

### (ii) 供股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亦批准按於記錄日期股東每持有一股調整股份可獲發五股每股港幣0.12元的供股股份進行供股，預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下午四時正後方成為無條件。

## 28. 結算日後事項 (續)

### (iii) 購回股份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股份如下：

交易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價格		已付代價總額 港幣
		最高	最低	
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五日	9	0.048	0.048	0.430

上述股份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註銷。

### (iv) 無抵押短期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七日自兩間非關連公司取得兩筆總額為港幣38,000,000元的無抵押短期借款，按最優惠利率計息，用於本集團日常經營及投資，並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悉數清償。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北角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30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宜：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釐定董事酬金。
3. 續聘馬賽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集團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下列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4.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額外本公司股份（「股份」）或可兌換為股份之證券、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認購任何股份之類似權利，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
  - (b) 本決議案(a)段給予之批准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要約、協議及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之認股權證、債券及債權證）；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c) 根據本決議案(a)及(b)段給予之批准，董事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根據購股權或其他原因）之股本總面值，合共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面值20%，惟根據下列情況則除外：

- i. 供股（定義見下文）；或
- ii. 行使本公司所發行認股權證或任何可兌換為股份之證券附帶之認購或換股權；或
- iii. 行使當時採納可向合資格人士授出或發行股份或可認購股份權利之任何購股權計劃或同類安排；或
- iv. 不時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配發股份以取代全部或部分股份股息之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同類安排，

而上述批准亦以此數額為限；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直至下列較早發生者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限期屆滿時；或
- iii. 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給予之授權時；

而「供股」指於董事指定期間根據售股建議，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按彼等於該日持有該等股份之比例配發、發行或授出股份（惟董事可就零碎股權或適用於本公司任何地區之法例，或當地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規定之任何限制或責任，作出彼等認為必要或合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 5. 「動議」：

- (a) 在本決議案(c)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股份可能上市並經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聯交所就此認可之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惟須遵守及按照所有適用法律及／或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經不時修訂）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 (b) 本決議案(a)段之批准乃給予董事其他授權以外之額外授權，並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代表公司促使本公司按董事釐定之價格購回股份；
- (c) 本公司根據本決議案(a)段於有關期間購回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回之股份總面值，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而上述批准則亦以此數額為限；及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d)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通過本決議案直至下列較早發生者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限期屆滿時；或
- iii. 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回或修訂根據本決議案給予之授權時。」

6. 「**動議**待考慮本決議案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及第5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授予董事根據召開大會之通告（本決議案為該通告一部分）所載第4項決議案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額外證券而現正生效之一般授權，方法為加入董事可能根據該一般授權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之本公司股本總面值（即本公司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之權力所購回本公司股本總面值），惟本公司購回的股本面值不得超過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的10%。」

7. 「**動議**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因行使可能根據更新計劃授權上限（定義見下文）授出之購股權而可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股份上市及買賣後，批准將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日採納的本公司現有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上限更新至10%（「**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惟：
- (a) 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後行使根據該計劃所授購股權加上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或之後根據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及
  - (b) 計算更新計劃授權上限時，不會包括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前根據該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但不限於根據該計劃或本公司其他計劃之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行使之購股權），並授權任何董事採取行動或簽署文件使更新計劃授權上限生效。」

承董事會命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KITCHELL Osman Bin**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他人作為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而所委任代表於大會上將擁有與股東相同之發言權。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
- (2) 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其他正式書面授權之代表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高級職員、獲正式授權之代表或其他人士簽署。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倘未能如期送達，則代表委任表格將告失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在會上投票。
- (4) 如屬股份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有關人士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就有關股份在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之人士；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在股東名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上述人士方有權投票，其他聯名持有人之票數則不予點算。



#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零七年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港幣	二零零五年 港幣	二零零四年 港幣	二零零三年 港幣
<b>業績</b>					
營業額	<b>837,238,944</b>	295,055,810	162,620,520	125,003,049	15,525,940
本年度(虧損)溢利	<b>(98,995,641)</b>	12,204,259	(44,513,118)	(16,810,024)	(25,433,132)
稅項	-	-	-	-	-
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b>(98,995,641)</b>	12,204,259	(44,513,118)	(16,810,024)	(25,433,132)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額	<b>447,924,232</b>	225,294,435	174,535,241	111,659,357	112,930,251
負債總額	<b>(31,123,296)</b>	(13,033,169)	(38,126,908)	(4,744,883)	(15,152,654)
股本總額	<b>416,800,936</b>	212,261,266	136,408,333	106,914,474	97,777,597